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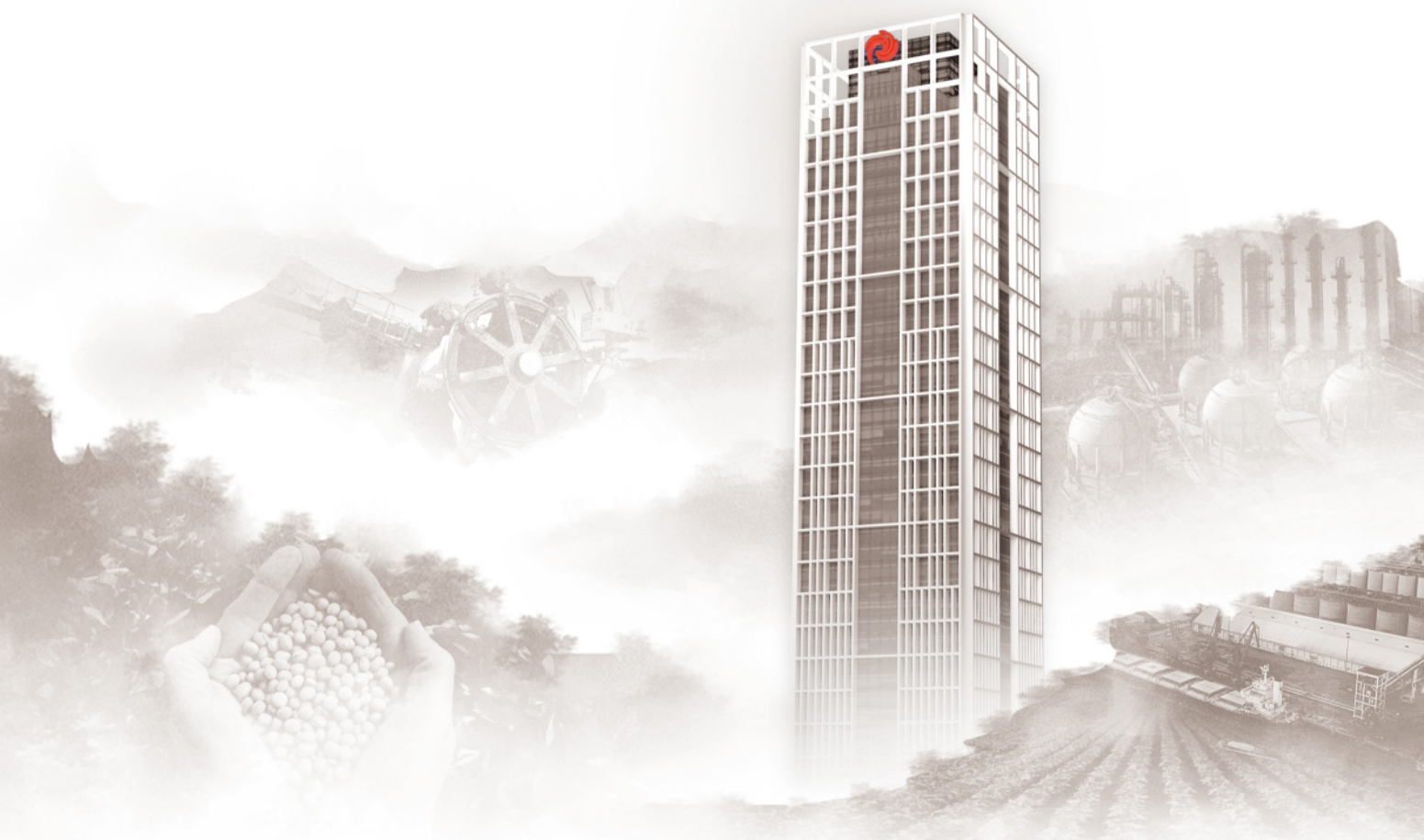
2023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

白皮书

WHITE PAPER ON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引言

INTRODUCTION

2023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强调，“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我国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也是重要大宗商品的生产品国、消费国和贸易国。“提升重要大宗商品的价格影响力，更好服务和引领实体经济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提出的重要要求。我国期货市场是在改革开放后市场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逐步发展起来的，是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探索。经过30多年的发展，我国期货市场已经形成符合自身情况的业务模式和监管体系，商品期货与期权成交量多年位居世界前列，价格影响力与日俱增，功能作用稳步发挥。在经济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我国期货市场可以在大宗商品市场平稳运行、现代产业体系构建、企业活力提升、区域经济发展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发挥重要作用。

大连商品交易所（下称大商所）成立伊始就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己任，积极探索服务实体经济的有效路径和创新模式。大商所始终不断完善品种工具体系，目前已覆盖粮食畜禽、油脂油料、钢铁原燃料和能源化工等众多行业领域，并在产品设计和交割方式创新等方面不断进行深入探索和实践。大商所始终秉承“三公”市场原则，充分发挥一线监管职责，全面提升市场运行效率。大商所始终坚持贴近产业的市场服务方针，从“千村万户”“千厂万企”到“保险+期货”“企风计划”，从“期货学院”“产业大会”到“产融基地”“龙头企业培育”，已经形成一系列市场服务与推广品牌，探索出一整套独具自身特色的市场服务模式。

《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旨在全面总结服务实体经济成功经验，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和水平。本书从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建设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强化市场监督管理等多个角度，全面介绍了2023年大商所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所做的努力与取得的实效。希望本书能够成为大商所与国家宏观管理部门、行业协会、产业企业和社会各界沟通的载体，共同将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之路走深走实。



嘱托

ENTRUSTMENT

大连商品交易所成立于1993年,是经国务院批准并由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的五家期货交易所之一,也是中国东北地区唯一一家期货交易所。成立以来,大商所始终坚持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始终坚持规范运营、稳步发展。2013年8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并嘱托大商所“脚踏实地、大胆探索,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脚踏实地、大胆探索,
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愿景

VISION

坚持服务面向实体经济,创新紧跟市场需求,
围绕产品创新、技术驱动、生态圈建设三大主线,
建设期货现货结合、场内场外协同、境内境外连通的

国际一流衍生品交易所



产品

PRODUCTS

经过30年的发展,大商所从“一豆独大”的农产品期货市场发展成多元开放的综合性期货交易所,上市品种涉及农产品、钢铁原燃料、能源化工三大板块。截至2023年末,大商所已上市包括全球首个实物交割品种铁矿石、国内首个活体交割畜牧品种生猪等在内的21个大宗商品期货和13个期权品种,是全球重要的农产品及塑料、煤炭、铁矿石期货市场。

期货品种

农产品



黄大豆1号
1993, 200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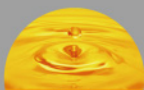
豆粕
2000年



玉米
2004年



黄大豆2号
2004年



豆油
2006年



棕榈油
2007年



纤维板
2013年



胶合板
2013年



鸡蛋
2013年



玉米淀粉
2014年



粳米
2019年



生猪
202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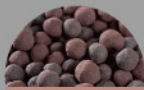
钢铁原燃料



焦炭
201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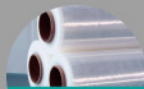


焦煤
2013年



铁矿石
2013年

能源化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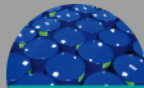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2007年



聚氯乙烯
2009年



聚丙烯
2014年



乙二醇
2018年



苯乙烯
2019年



液化石油气
2020年

期权品种

农产品



豆粕
2017年



玉米
201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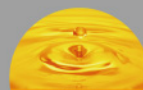
棕榈油
2021年



黄大豆1号
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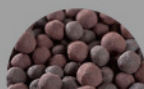


黄大豆2号
2022年



豆油
2022年

钢铁原燃料



铁矿石
2019年

能源化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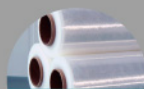
液化石油气
202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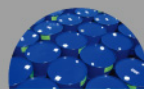
聚丙烯
202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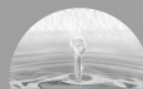
聚氯乙烯
2020年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2020年



乙二醇
2023年



苯乙烯
2023年

21↑
期货品种

13↑
期权品种



规模

SCALE

根据国际期货业协会（FIA）对全球期货交易所的统计，2023年大商所成交量位居全球衍生品交易所第九位，年末持仓量居第十三位。其中，全球农产品期货与期权成交量排名中，大商所豆粕、棕榈油、豆油和玉米期货分别位列全球第一、三、四、八位；全球金属期货与期权成交量排名中，大商所铁矿石期货、铁矿石期权分别位列全球第三、五位。



2023年全球衍生品交易所成交量排名前20名情况

(单位：手)

| 排名 | 交易所名称 | 2023年 | 2022年 | 增幅 |
|----|------------------------|----------------------|----------------------|---------------|
| 1 | 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 (NSE) | 84,817,136,379 | 38,113,511,047 | 122.54% |
| 2 | 巴西交易所 (B3) | 8,314,951,631 | 8,313,793,640 | 0.01% |
| 3 |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 (CME Group) | 6,099,488,339 | 5,846,331,689 | 4.33% |
| 4 | 孟买证券交易所 (BSE) | 5,873,771,364 | 1,609,192,944 | 265.01% |
| 5 | 芝加哥期权交易所 (Cboe) | 3,708,455,548 | 3,476,174,099 | 6.68% |
| 6 | 洲际交易所 (ICE) | 3,656,460,603 | 3,435,073,009 | 6.44% |
| 7 |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 3,532,952,087 | 2,397,600,933 | 47.35% |
| 8 | 纳斯达克 (Nasdaq) | 3,203,620,030 | 3,147,540,772 | 1.78% |
| 9 |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 2,508,333,822 | 2,275,200,779 | 10.25% |
| 10 |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 2,226,957,843 | 1,943,444,607 | 14.59% |
| 11 | 伊斯坦布尔交易所 (BIST) | 2,085,602,517 | 2,726,889,885 | -23.52% |
| 12 | 韩国交易所 (KRX) | 2,038,379,367 | 2,058,222,218 | -0.96% |
| 13 | 欧洲期货交易所 (Eurex) | 1,915,115,895 | 1,955,730,332 | -2.08% |
| 14 | 迈阿密国际交易所 (MIAX) | 1,589,908,527 | 1,302,642,100 | 22.1% |
| 15 | 莫斯科交易所 (MOEX) | 1,304,127,469 | 1,268,386,020 | 2.82% |
| 16 |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集团 (TMX Group) | 865,382,847 | 760,910,069 | 13.73% |
| 17 | 香港交易所 (HKEX) | 480,360,531 | 454,672,540 | 5.65% |
| 18 | 印度多种商品交易所 (MCX) | 443,704,088 | 218,219,746 | 103.33% |
| 19 | 日本交易所集团 (JPX) | 394,038,990 | 392,159,116 | 0.48% |
| 20 | 台湾期货交易所 (TAIFEX) | 324,644,847 | 384,468,497 | -15.56% |

*数据来源：国际期货业协会（FIA）

目录 CONTENTS

壹 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服务实体经济稳健发展 06

- 08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
- 08 主动服务重要大宗商品稳产保供
- 09 加强新型交易行为监管
- 09 探索行之有效的期货风险控制措施

贰 提升功能发挥质效 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12

- 14 多元产品创新精准服务产业需求
- 16 “一品一策”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 17 基差贸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

叁 服务产业风险管理 提升企业经营活力 18

- 20 各品种板块产业客户参与度有效提升
- 21 做市业务改善近月合约连续活跃程度
- 21 龙头企业专项服务丰富企风计划内涵
- 22 “2+1”牵手工程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 23 产融基地支持各类主体业务模式创新

肆 依托区域资源优势 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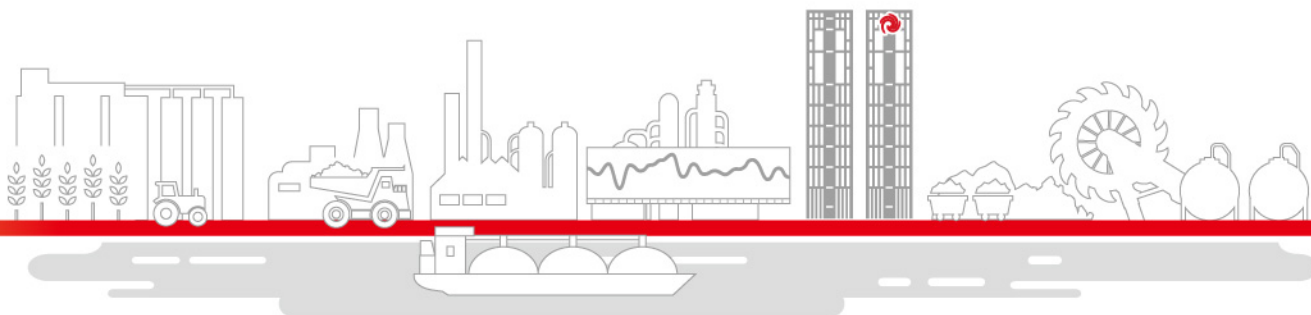
- 26 交割库带动上下游企业聚集发展
- 28 创新交割机制促进区域间协调发展
- 29 研究特色农产品探索服务区域经济

伍 推动期现货有机结合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 30

- 32 优化升贴水服务多层次统一价格体系
- 32 数字仓储助力商品市场数智化升级
- 33 场内场外协同发展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陆 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34

- 36 持续扩大市场对外开放水平
- 36 豆系期货期权对外开放成效显著
- 36 铁矿石期货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 37 深入探索对外合作新模式、新路径



柒 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38

- 40 持续优化“保险+期货”服务模式
- 40 “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保障收入
- 42 生物育种专项护航种业振兴行动
- 43 饲料养殖专项助力“菜篮子”稳产保供

拾 提升行业服务能力 促进行业稳健发展

54

- 56 加强期货公司会员服务
- 57 持续推进期货人才培养

捌 加强自律监督管理 筑牢风险防范底线

44

- 46 “全面风险管理”建制度、优流程
- 46 “科技赋能”促转型、提质效
- 47 “靶向发力”抓重点、破难点
- 48 “长牙带刺”强落实、敢亮剑
- 49 “稳妥审慎”严资金、保安全

拾壹 推进数字化转型 科技赋能业务创新

58

- 60 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
- 60 核心系统数字化提效取得新进展
- 61 共同建设期货行业科技新生态
- 61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和服务质效

玖 维护市场公平公正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50

- 52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 52 提升投资者服务水平
- 53 加强投资者教育力度

- 62 附录：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壹

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服务实体经济稳健发展





2023年，大商所品种工具体系进一步完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服务实体经济基础进一步夯实。同时，大商所坚持稳字当头，加强新型交易行为监管，精准打出风控“组合拳”，主动服务铁矿石、生猪等重要大宗商品市场平稳运行大局。

-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
- 主动服务重要大宗商品稳产保供
- 加强新型交易行为监管
- 探索行之有效的期货风险控制措施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

品种工具不断完善,市场规模稳步扩大。2023年,大商所上市乙二醇和苯乙烯期权,能化板块实现已上市品种期货期权产品全覆盖。大商所期货与期权产品全年累计成交量25.08亿手,同比增加10.25%,占全市场份额的29.51%;累计成交额113.62万亿元,同比减少8.17%,占全市场份额的19.99%;日均持仓量1471.00万手,同比增加20.20%,占全市场份额的34.00%。其中,期货品种累计成交量21.28亿手,同比增加1.51%,累计成交额113.40万亿元,同比减少8.23%;日均持仓量1246.31万手,同比增加18.58%。总体来看,大商所期货品种全年换手率(日均成交量/日均持仓量)为0.71,低于全市场平均水平0.78,未出现交易过热情况。

价格波动幅度较小,市场运行整体平稳。2023年,大商所上市期货品种涨跌幅¹在-16%至15%之间。与境外对应品种相比,黄大豆2号、豆粕和豆油期货价格下跌13%-15%,跌幅小于芝加哥期货交易所(CBOT)的15%-25%;棕榈油期货价格下跌13%,跌幅与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相当;铁矿石期货价格上涨15%,涨幅小于新加坡交易所(SGX)的18%。

黄大豆2号、豆粕和豆油期货跌幅



棕榈油期货跌幅



铁矿石期货涨幅



主动服务重要大宗商品稳产保供

严风控、扩交割,铁矿石期货积极发挥预期引导作用。

2023年,受宏观政策、环保限产、经济预期以及国际经济金融等多重因素影响,铁矿石价格呈现“N”字型走势,波动较大。为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大商所一方面调整风险控制措施,先后经过5次调整,使投机交易保证金水平由13%调整至15%、相关合约日内交易手续费标准由万分之一调整至万分之二、相关合约的单日开仓限额由1000手调整至500手;另一方面扩充可交割资源,增加太钢精粉、马钢精粉、五矿标准粉、SP10粉4个可交割品牌,深入推进铁矿石协议交割、仓库免检交割和厂库降低担保品试点,共促市场平稳运行。一年来,大商所铁矿石期货次月合约平均价格887元/吨,较现货价格低66元/吨,较新加坡交易所铁矿石期货次月合约价格低78元/吨,在促进价格客观反映市场供需变化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提限额、降成本,在生猪价格下行周期中提供套保机会。

2023年,全国生猪存栏量高企、现货供应充裕,养殖端连续7个月亏损,市场悲观情绪蔓延,企业避险需求增强。为此,大商所在维护生猪期货平稳运行的前提下,将生猪期货各月份合约上的单日开仓限额由之前的500手调整为1000手,分步将投机交易保证金水平由15%下调为8%,并将生猪期货纳入组合保证金优惠政策,推动品种增仓扩量,提升风险承载和转移能力。2023年12月,生猪期货日均持仓20万手、日均成交13.51万手,同比分别增长165%和228%,为养殖企业利用生猪期货进行风险管理提供了更厚的市场深度(详见图1)。同时,生猪期货价格全年在15500元/吨至17500元/吨区间波动,与现货价格相比呈现“近平远高”格局,较现货价格平均高917元/吨,为养殖企业通过生猪期货开展套期保值并锁定远期价格创造有利条件。

1: 年末主力合约结算价较上年末价格变化,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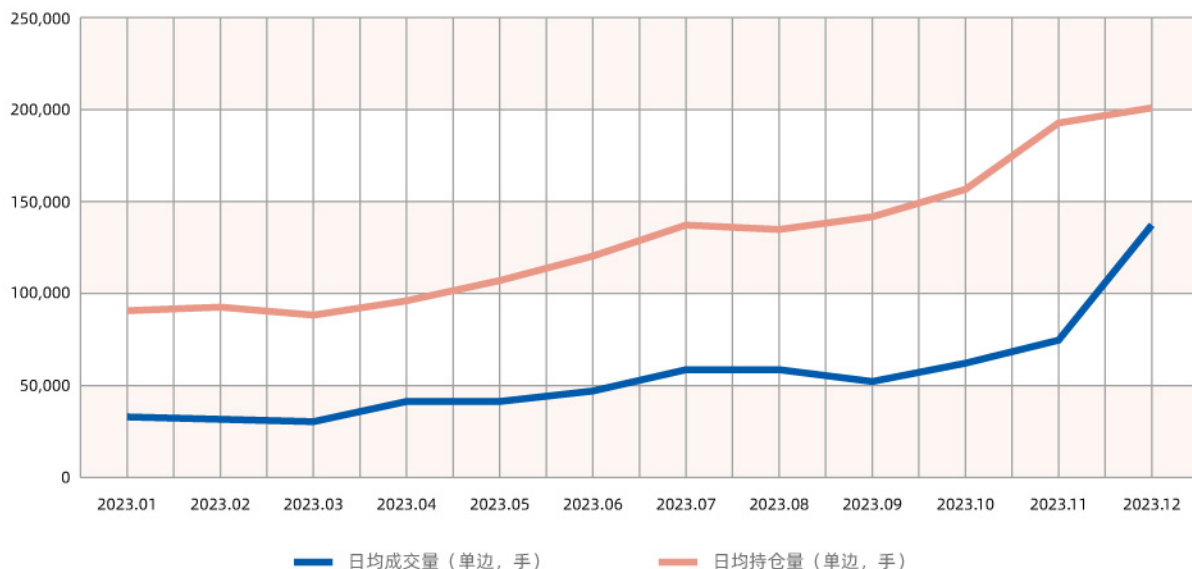


图1 2023年生猪期货日均成交和持仓规模（月度）

加强新型交易行为监管

为维护市场公平公正，结合我国中小投资者多的市场情况，2017年以来，大商所在中国证监会指导下，不断优化程序化交易监管举措。2023年，大商所结合新型交易方式特点，不断提升监管效能，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一年来，大商所持续完善交易规则，加强监管执法，研究形成特定程序化报备等一揽子监管方案，丰富政策组合拳。

针对特定程序化客户报备，大商所调整报备标准、丰富报备内容，并开展新一轮报备工作。特定程序化交易报备制度是对程序化交易报备制度的补充和完善，针对

市场领先的具备一定交易行为特征的程序化客户提出更高的报备要求。一方面，研究针对特定程序化交易客户的监管措施，引导其规范交易，充分发挥其积极的市场作用。另一方面，通过对报备信息的研究和交易行为的跟踪监控，防范特定程序化交易报备客户交易行为可能对市场造成的不利影响。

探索行之有效的期货风险控制措施

经过30多年的发展，我国期货市场已经构建出一套行之有效的期货监管制度体系。近年来，在中国证监

会的指导下,大商所作为一线监管者,逐步探索出包括设定交易限额、提高投机保证金和手续费等一系列精准有效的风控“组合拳”,并成为我国期货市场因外部冲击而出现异常波动时服务实体经济、稳定市场预期的有

效手段。2023年,针对黄大豆2号、铁矿石和焦煤等价格波动较大的品种,大商所及时出台12项风控措施(详见表1),有效降低了市场热度,维护了市场平稳运行。

表1 2023年大商所采取的主要风控措施

| 发布日期 | 措施类型 | 涉及品种 | 具体内容 |
|------------|-------|--------------|---|
| 2023/2/17 | 风险提示函 | 铁矿石 | 提示各市场主体理性合规参与,防控风险,确保市场平稳运行。强调大商所将持续强化日常监管,严肃查处各类违规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
| 2023/2/21 | 交易限额 | 铁矿石 | 自2023年2月22日交易时(即2月21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铁矿石期货I2305、I2306、I2307、I2308和I2309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手,在铁矿石期货其他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0手。 |
| 2023/4/25 | 手续费 | 焦煤 | 自2023年5月4日交易时起,对焦煤期货合约手续费标准进行调整,具体如下:日内交易手续费从成交金额的万分之1.4上调至万分之3。 |
| 2023/5/18 | 交易限额 | 棕榈油、液化石油气、焦煤 | 自2023年5月22日交易时(即5月19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棕榈油期货各月份合约上的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0手;在液化石油气期货各月份合约上的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0手;在焦煤期货各月份合约上的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手。 |
| 2023/8/29 | 交易限额 | 黄大豆2号 | 自2023年8月31日交易时(即8月30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黄大豆2号期货B2310、B2311、B2312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0手。 |
| 2023/9/22 | 交易限额 | 焦煤 | 自2023年9月26日交易时(即9月25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焦煤期货JM2401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手,在焦煤期货其他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手。 |
| 2023/10/26 | 交易限额 | 铁矿石 | 自2023年10月30日交易时(即10月27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铁矿石期货I2401和I2405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手,在铁矿石期货其他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0手。 |

| | | | |
|----------------|----------|---|---|
| 2023/ 11/6 | 交易 限额 | 铁矿石 | 自2023年11月8日交易时（即11月7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铁矿石期货I2401、I2402、I2403、I2404和I2405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1000手，在铁矿石期货其他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0手。 |
| 2023/ 11/6 | 手续费 | 铁矿石 | 自2023年11月9日交易时（即11月8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日内交易手续费由万分之1调整至万分之2。 |
| 2023/ 11/15 | 交易 限额 | 铁矿石 | 自2023年11月17日交易时（即11月16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在铁矿石期货I2401、I2402、I2403、I2404和I2405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500手，在铁矿石期货其他合约上单日开仓量不得超过2000手。 |
| 2023/ 11/15 | 保证金 | 铁矿石 | 自2023年11月20日结算时起，铁矿石期货合约投机交易保证金水平由13%调整为15%。对同时满足《大连商品交易所风险管理办法》有关调整交易保证金规定的合约，其交易保证金按照规定交易保证金数值中的较大值收取。 |
| 2023/ 11/20 | 交易 限额 | 豆粕、 聚氯乙烯、 豆油、 聚丙烯、 玉米、 聚乙烯 | 自2023年11月22日交易时（即11月21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对豆粕、聚氯乙烯、豆油、聚丙烯、玉米、聚乙烯期货实施交易限额。其中，豆粕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20000手；聚氯乙烯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18000手；豆油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15000手；聚丙烯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10000手；玉米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8000手；聚乙烯期货品种各合约交易限额标准为8000手。 |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贰

提升功能发挥质效 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离不开现代金融体系的保障和支持。期货市场作为现代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促进传统产业提质与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 多元产品创新精准服务产业需求
- “一品一策”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 基差贸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

多元产品创新精准服务产业需求

大商所紧紧围绕产业需求，开展多层次新产品创新，更好满足实体经济多元化、精细化风险管理需求，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快再生钢铁原料期货研发步伐，服务绿色可持续发展。利用再生钢铁原料的短流程炼钢工艺，能使吨钢碳排放量约降低1.2吨，是钢铁行业绿色转型的重要方向之一。但再生钢铁原料标准化仍是制约现货规模化发展的重要难题。2023年，大商所联合多家质检机构、行业龙头，积极推动《再生钢铁原料制取样操作规范》和《再生钢铁原料钢水收得率测定熔融重量法》团体标准起草和立项，填补了行业空白，增强了期货交割质量标准的权威性、科学性，引导、推动产业标准化、规范化发展。



再生钢铁原料期货模拟交割

积极研发集装箱运力期货，服务“海运强国”战略。

我国90%以上的货物是通过海运方式完成的。近年来，国际集装箱运价波动加剧，产业链企业对上市衍生工具的需求强烈。为帮助企业规避运价波动风险，服务航运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海运强国”战略，在相关部委的大力支持下，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悉心指导下，大商所自2019年开始中美航线集装箱运力期货研究，目前已完成合约的上市前准备工作。

丰富能化品种体系储备，服务精细化风险管理需求。

一直以来，能源化工产业都具有产业链较长、涉及品种较多、价格波动较大的特点。即便能化产品间具有一定相关性，企业在套期保值过程中也经常面临基差风险。为服务能化企业精细化风险管理需求，2023年，大商所有序推动纯苯、乙醇、硫磺、石油焦等实物交割能化品种合约设计工作；聚丙烯（PP）、线型低密度聚乙烯（LLDPE）、聚氯乙烯（PVC）三个化工品月均价期货已具备注册申请条件。

首创“天气+保险+衍生品”，满足天气风险管理需求。

近年来，全球气候变化加剧，各行各业面临极端天气的挑战，凸显天气风险管理的重要性。2022年，“中央气象台一大商所温度指数”（以下简称温度指数）在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上正式发布，并获评最佳成果奖。2023年，温度指数的有效性和权威性得到相关产业主体、金融机构的广泛认同，市场自发推动的多款挂钩温度指数的创新保险产品先后落地。目前，温度指数在水产养殖（详见图2）、电力销售、居民生活等方面形成了多个应用场景，大商所探索以“天气+保险+衍生品”模式为农业和能源领域气候风险管理提供期货方案已初见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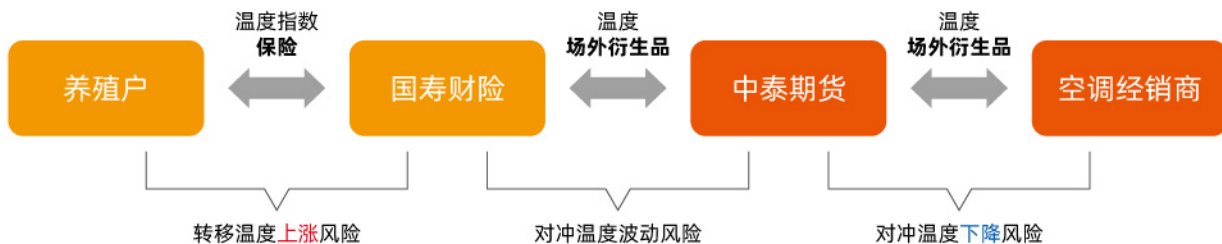


图2 “水产养殖温度指数保险+天气衍生品”操作流程

温度指数商业化应用成功落地

2023年7月31日，挂钩大商所温度指数的“水产养殖温度指数保险+天气衍生品”正式发布，初步探索“气象+金融”服务涉农主体的新路径。通过场外衍生品市场，水产养殖户的高温保险与空调企业担心的低温风险进行了反向有效对冲，形成了风险分散、各方收益的闭环，并促进了保险公司降低保费。截至当年9月底，该项目为湛江地区水产养殖户提供第一期高温风险保障50万元，到期保单简单赔付率31%。

2023年12月17日，挂钩大商所温度指数的国内首个寒潮指数衍生品、首个以降水指数为标的的衍生品、首个面向售电企业的天气衍生品—招商天气指数系列衍生品发布。这些产品以天气指数为标的，利用场外衍生品工具将风险进行转移和对冲，帮助实体企业和农户应对天气变化不利影响。该项目包括落地广东的“寒潮指数天气衍生品”和落地湖北的“农业保险+天气衍生品”，满足了售电公司冬季温度关联电价波动的避险需求、农户应对冬季低温和降水的避险需求以及相关投资机构的资产配置需求。



2023年7月31日，“水产养殖温度指数保险+天气衍生品”发布会在广州举办

“一品一策”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顺应市场变化，设置更符合现货贸易实际的交割标准和合约规则体系，发挥期货对现货的引导作用，是提升期货产品产业服务能力、便利企业深度参与套期保值的关键。自2021年以来，大商所深耕产业，结合不同品种特点，因品施策。2023年，大商所先后对玉米、胶合板、焦煤、塑料等多个品种的合约制度进行优化。

玉米交割质量标准体现优质优价，便利产业积极参与。

针对现货玉米容重整体提高的现状，大商所将玉米容重标准品和替代品标准均提高10g/L，令更多高容重玉米具有了交割价值，进一步吸引了饲料企业参与玉米期货市场。根据新版国标调整和现货实际情况，大商所删除生霉粒指标，增加霉变粒标准品 $\leq 2\%$ 。修改后的交割质量标准更加贴近主流玉米，提升了期货价格代表性，体现了优质优价，有助于保护农民种植收益、帮助企业更好开展套期保值或基差贸易。

玉米容重
标准品和替代品
标准提高

10g/L

删除
生霉粒指标

增加
霉变粒标准品
 $\leq 2\%$

交割质量标准更加**贴近主流玉米**
更多**高容重玉米**具有了交割价值

进一步吸引饲料企业参与玉米期货市场
帮助企业更好开展套期保值或基差贸易

修改焦煤交割规则，服务现货贸易格局转变。为更好利用国内资源，大商所将焦煤期货标准品定位由进口煤调整为国产主流商品煤，将基准交割区域调整为我国焦煤主产区山西，基准品对标山西中硫煤，优化质量和地点升贴水。受此影响，国产煤价格代表性显著提升，焦煤期货与山西中硫煤价格相关性提升至0.91，相较于过去三年平均0.89的水平提升两个百分点。同时，焦煤产地交割积极性有所增加，山西累计交割1.8万吨，改变以往产地没有交割的局面，焦煤2305合约山西交割占比达50%，服务国内大循环能力增强。



焦煤期货与山西中硫煤
价格相关性提升至

0.91

国产煤价格代表性有所提升



山西累计交割焦煤

1.8万吨

改变以往产地没有交割的局面



焦煤2305合约
山西交割占比达

50%

服务国内大循环能力增强

基差贸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

在“期货价格+升贴水”的基差贸易模式中，产业链主体通过套期保值将自身风险转移至期货市场，使买卖双方原本相互对立的博弈关系变为合作共赢的伙伴关系。相较于传统“一口价”模式，基差贸易增强了上下游企业之间的黏性，提升了生产流通效率与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

基差平台促进基差贸易模式推广。继2019年上线基差交易平台后，大商所于2023年上线“期现联动业务系统”，支持基差点价指令与对手方期货交易指令同步操作，进一步提升基差贸易效率。截至2023年末，大商所基差交易平台已覆盖19个期货品种，全年成交量1301万吨、成交额207亿元，上线以来累计成交量2800万吨、成交额664亿元。

推动期货价格在现货贸易中应用。经长期努力，目前国内大型油脂压榨企业90%以上的豆油、80%以上的豆粕贸易量，全国贸易活跃区超过90%的聚丙烯（PP）、线型低密度聚乙烯（LLDPE）、聚氯乙烯（PVC）和乙二醇贸易量，以及70%的棕榈油企业采用“大商所期货价格+升贴水”的定价模式。截至2023年末，铁矿石基差贸易量已占到国内人民币港口贸易总量的10%至15%，境内外大型贸易商中约有20家至30家龙头企业已成为铁矿石基差贸易的主力军。2023年，大商所配合煤炭工业协会和钢铁工业协会开展焦煤现货定价研究，计划推动将期货价格引入长协定价方案，进一步增强期货价格的影响力。

专栏

创新设立恒力专区 提升基差贸易效率

2023年4月，大商所上线恒力石化场外基差交易专区（以下简称恒力专区），助推恒力石化首次采用基差贸易方式向贸易商、下游工厂销售苯乙烯，探索适合石化上游生产企业的基差贸易模式。恒力专区在提升石化产业上下游定价灵活性、稳定产品供应、实现产业链期现高效协同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

恒力专区创新提供了期现联动点价和期现报表合并计算功能。联动点价功能使客户在场外平台下达点价指令时，同步触发期货交易指令，提升了点价效率、改善了客户体验。期现报表合并计算功能减轻了业务部门套期保值解释压力，恒力风控部、财务部已将期现合并报表作为跟踪套期保值效果、进行会计处理的依据文件。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服务产业风险管理 提升企业经营活力





2023年，大商所全力推进产业客户参与度提升工程，结合21个品种的产业参与现状和特点，确定玉米、生猪等7个重点品种，精准实施41项兼顾短期落地和长期促进的重点举措。在此过程中，大商所坚持品种维护和服务模式创新两手抓方针，不断提升市场功能，持续为产业风险管理“降本增效”，服务经济稳增长大局。

- 各品种板块产业客户参与度有效提升
- 做市业务改善近月合约连续活跃程度
- 龙头企业专项服务丰富企风计划内涵
- “2+1”牵手工程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 产融基地支持各类主体业务模式创新

各品种板块产业客户参与度有效提升

2023年，大商所全市场产业持仓占比较上年提高5.3个百分点。整体来看，大商所各品种板块产业参与呈现稳定向好的特点。

农产品板块产业应用传统优势继续保持，已接近国际市场成熟水平。2023年，大商所玉米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超过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CME Group），豆粕、豆油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与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差距进一步缩小。

钢铁原燃料板块产业应用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但向好趋势明显。2023年，随着市场机制的不断完善及产业培育工作的推动，大商所铁矿石、焦煤和焦炭三个品种的产业持仓占比分别增长1.7个、3.1个和15.0个百分点，期现结合发展的基础不断夯实。

能源化工板块产业应用显著加深，体现出企业对产业发展新格局的适应。2023年，大商所化工期货板块的产业持仓占比同比增长7.6个百分点。其中，乙二醇期货、聚乙烯期货、液化石油气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增幅超过8个百分点。

农产品板块 接近国际市场成熟水平

2023年玉米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



2023年豆粕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



2023年豆油期货的产业持仓占比



钢铁原燃料板块 产业应用向好趋势明显

铁矿石品种的产业持仓占比



焦煤品种的产业持仓占比



焦炭品种的产业持仓占比



能源化工板块 产业应用显著加深

化工板块产业持仓占比



乙二醇期货、聚乙烯期货、
液化石油气期货
产业持仓占比增幅超过

+8%

做市业务改善近月合约连续活跃程度

2023年，大商所继续在19个期货品种上开展做市业务，持续加大对做市商管理力度，有效推动合约连续活跃度改善。

一方面，致力解决产业参与急难愁盼，生猪、玉米两个国计民生重点品种实现期货合约连续活跃。2023年初，玉米期货成为行业内首个百万级持仓规模、主力合约逐月轮换的品种，市场功能进一步得到有效发挥；4月份，生猪期货2307合约成功接替2305合约成为主力，实现了主力合约逐月轮换，有效解决了市场多年诉求，活跃合约不连续的行业痛点、堵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另一方面，拓展临近交割月合约做市至7个品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进一步提升。2023年6月，在前期铁矿石期货试点基础上，将临近交割合约做市经验推广至豆粕等6个期货品种，在相关措施的促进下，相关品种临近交割合约流动性下跌、交易清淡、价格不连续等问题明显改善。

龙头企业专项服务丰富企风计划内涵

龙头企业拥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技术水平和管理团队，是引领行业发展的中坚力量。大商所多年来一直致力于以龙头企业为核心优化产业服务体系，帮助企业学懂弄通期货套期保值，实现风险管理理念和经营模式的转型升级，提升其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2023年，大商所龙头企业培育计划更加丰富多元。首先，推出聚焦国有企业、上市公司、规模以上龙头企业等的“龙头企业专项服务项目”，通过“知、行、带”三个层次的培育工作，推动未参与期货市场或参与程度不深的龙头企业运用期货衍生工具管理生产经营风险。其次，积极开展“一对一”调研交流培训活动，梳理出700余家龙头企业名单，主动上门为钢铁、化工、农产品等龙头企业提供“一对一”定制化服务。最后，面向重点行业领域提供专题培训，联合各地证监局、国资委开展区域性培训，面向饲料养殖、煤焦矿行业举办高级经理人发展课程（EDP）培训等。

2023年，大商所共开展49个“龙头企业专项服务项目”，覆盖29家规模以上企业、5家上市公司和15家国有全资企业参与该项目，其中38家是首次开户交易，45个龙头企业项目预计周期在180天以上。同时，大商所还面向160余家龙头企业开展回访和调研，引导30余家大型煤焦矿企业和20余家上市公司走进大商所，主题培训覆盖中管金融企业和中管企业领导班子200余人。

29家
规模以上企业

5家
上市公司

15家
国有全资企业



参与开展的**49**个
“龙头企业专项服务项目”

38家
首次开户交易

45个项目
预计周期180天以上



向**160**余家龙头企业开展回访和调研

引导 **30**余家大型煤焦矿企业
20余家上市公司 **▶ 走进大商所**

主题培训覆盖 中管金融企业和
中管企业领导班子 **▶ 200**余人

“2+1”牵手工程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中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起到“毛细血管”和“末梢神经”的作用，对于实体经济的正常运转必不可少。“中小微”的特点决定了此类企业对期货市场的认识和运用还不到位，需要有人来“拉一把、带一程”。



“2+1”牵手工程

2023年，大商所推出了“2+1”牵手工程，即“1家产融基地和1家期货公司组成期现团队，结对指导1家意向参与或初入期货市场的产业企业”。其中，针对中小微和专精特新等企业设立的“中小微企业专项服务项目”，充分考虑企业特点和参与意愿，支持其灵活运用场内期货、场内期权、场外期权、标准仓单交易、基差交易等工具，为其提供试水通过期货市场开展风险管理的多元化资金和工具支持。截至2023年末，“中小微企业专项服务项目”共服务45家中小微企业。其中，10家中小微企业在项目支持下直接参与期货套期保值，其他35家企业则通过含权贸易间接参与期货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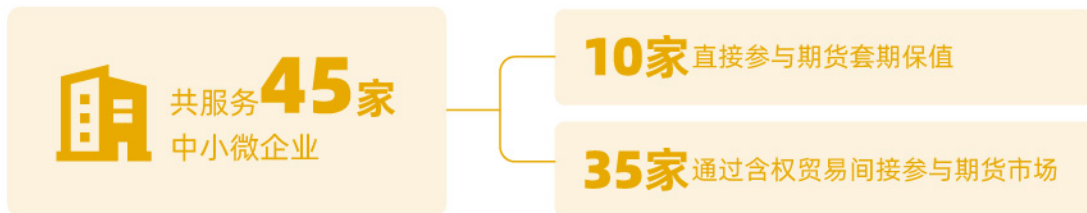
专栏

“2+1”牵手工程为 小微贸易商应对新业态提供方向

上海鹿官实业是一家面向国内市场进行玉米等谷类作物贸易的中小微企业，多年来主要通过上下游背对背锁价等传统现货端操作模式来降低企业的运营风险。近年来，疫情、极端天气及市场竞争等因素使谷类贸易变得越来越困难。在大商所2023年“2+1”牵手工程的支持下，作为大商所产融基地的北大荒珠海贸易公司和国贸期货，为上海鹿官实业提供了脱产学习衍生品知识的机会。

通过期货、基差、交割、套期保值和期权等方面基础知识培训，配合套期保值制度建设、敞口对冲、头寸管理和财务核算等实践技能培训，产融基地手把手将期货衍生工具在行业中的常规使用模式传授给上海鹿官实业，带领企业“破圈”。通过两个月的学习，上海鹿官实业逐步建立起理解和应用期货衍生工具管理风险的策略体系，并将其运用到企业经营实践中。

“中小微企业专项服务项目”



注：数据截至2023年末

产融基地支持各类主体业务模式创新

大商所自2017年在行业内首创产融培育基地以来，持续通过“企业培育企业”的方式，引导和培育产业链企业科学运用期货工具稳定生产经营。近年来，大商所充分发挥基地企业“大手拉小手”“期现手拉手”的示范作用，带动近万家产业企业学习、运用期货和期权等衍生品。截至2023年末，大商所在全国24个省（市）设立了168家产融培育基地。

2023年，大商所产融培育基地依托业务、人才和经验优势，在助力各类经营主体直接或间接利用期货衍生工具管理风险方面成果丰硕。一年来，大商所产融培育基地共开展177场活动，覆盖6800余家次企业、13000余人次，涉及饲料养殖、钢铁原燃料和能源化工等多个品种板块。其中，饲料养殖板块中，国内20余家生猪产业上市公司中16家发布了参与期货套期保值公告。



共开展**177场**活动
同比**+27.34%**



培训**6800**
余家次企业



覆盖**13000**
余人次学员



农产品
107场



钢铁原燃料
33场



能源化工
37场

2023年大商所产融培育基地活动类型及数量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肆

依托区域资源优势 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期货市场对商品、资金、信息、机构、人才等方面有着巨大的集聚力。2023年，大商所利用自身优势帮助地方将区域资源转化为经济优势，推动当地产业转型升级及物流金融联盟建设，为区域经济发展带来新动能、注入新活力。

- 交割库带动上下游企业聚集发展
- 创新交割机制促进区域间协调发展
- 研究特色农产品探索服务区域经济

交割库带动上下游企业聚集发展

2023年，大商所持续扩大聚氯乙烯、苯乙烯、焦煤、鸡蛋等品种交割区域，先后在13个品种上增设43家交割库。截至2023年末，大商所共有指定交割库541家，遍布25个省区市，基本覆盖相关品种主要产销集中区或贸易集散地。

以黄大豆1号期货为例，截至2023年末，黄大豆1号已设立22个交割仓库，形成了以基准交割地哈尔滨为中心、覆盖东北四省区的交割仓库布局。据黑龙江佳木斯市桦南县反映，自2019年设立交割库以来，一批贸易、精深加工企业向周边聚集，不仅贸易商通过交割库大量收储现货，海天食品等大型下游加工厂也直接参与当地采购，形成“农民种—贸易商（交割库）收—加工企业用”的一体化模式，畅通了区域经济微循环。

大商所已上市品种 交割库分布

指定交割库数量

 541

注：数据截至2023年末

各区域指定交割库主要品种图示 ▶





创新交割机制促进区域间协调发展

我国幅员辽阔，产销区域不同、物流格局变化是常见情况。特别是随着一些产业的现货贸易规模和范围不断扩大，传统的交割库在面对增长变化的交割需求时稍显“分身乏术”。在此背景下，大商所结合现货市场实际积极探索创新，于2017年在玉米品种上首次推出了集团化交割²机制。由此，交割库的分布从孤零零的点状发展成体系化、层次化的网状。集团化交割与协议交收相结合，又进一步突破交割区域范围，为更多实体企业参与期货交割提供便利。

以玉米为例，集团交割方式将玉米交割区域扩大至全国主要产销区，华北黄淮等地区的饲料养殖企业能够更加便捷地参与交割和套期保值，有助于支持当地企业做大做强、促进产业集约化、规模化发展。同时，在集团交割方式下，产销直接对接得以实现，中间贸易环节相应减少，有利于加强东北与其他地区间资源互动，促进区域间协调发展。

2023年，大商所在能化品种上积极推广集团化交割和协议交收业务。目前，聚氯乙烯（PVC）已设立2家集团交割仓库（包括7家分库），累计交割4000多手。同时，大商所在聚氯乙烯（PVC）品种试点协议交收。期间，聚氯乙烯（PVC）2307合约完成首笔100吨协议交收业务，获得中储、中外运、中远海以及中石油、中石化等企业积极支持。



2: 集团化交割，是以集团的方式对交割库进行管理，并依托集团企业信用有效防范交割风险事件的发生，可以将大型仓储集团企业以及大型石化集团企业符合条件的存货地点一次性纳入交易所统一的交割库体系。通过集团交割仓库总部的协调，产业企业可以对交割地点以及提货品质、品牌、方式等进行选择，个性化交割需求得到更好的满足，交割便利性也得到充分提升。同时，企业可以在集团交割仓库总部的信用担保下选择就近交割，交割成本进一步降低。

研究特色农产品探索服务区域经济

我国幅员辽阔、物产丰富，在农业领域存在很多市场规模不大，但对区域经济发展、农民收入增长具有重要性的中小宗初级农产品。例如，湖南、江西、广西等地的油茶籽，河南、山东、贵州等地的干辣椒，吉林、黑龙江等地的黑木耳。近年来，随着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效果体现，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逐渐认识到，上市中小宗农产品期货能够帮助企业稳健经营、规范行业发展、扩大行业影响力，能够助力地方政府通过期货市场更精准、更有效地扶持中小产业发展，从而服务乡村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因此，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对于上市中小品种期货的需求也愈发强烈。

近年来，大商所积极响应行业主管部门和各级地方政府的呼吁，以油茶籽、干辣椒等初级农产品为试点，探索研究中小品种期货的上市路径。油茶籽累计调研6省区20余次，跟踪2年现货品质，已形成初步设计思路，目前正结合产业主体特点，积极形成设计方案。干辣椒累计调研6省区30余次，跟踪4年现货品质，已形成初步设计方案，目前正跟踪现货结构调整情况，积极完善方案设计要点。



伍

推动期现货有机结合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





全国统一大市场以“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为建设目标，正契合了期货市场的独特功能和优势。《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提出“加快推进大宗商品期现货市场建设，不断完善交易规则”。2023年，大商所不断推动期货和现货市场深度结合，为加快构建多层次大宗商品市场体系贡献期货力量。

- 优化升贴水服务多层次统一价格体系
- 数字仓储助力商品市场数智化升级
- 场内场外协同发展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优化升贴水服务多层次统一价格体系

通过设置合理的升贴水，提高主产区与其他地区的价格联动性，有助于形成以期货价格为中心的价格体系，促进商品要素在全国市场有效配置。

华东、华南同是液化石油气（LPG）的重要消费区，以上两个地区液化石油气消费全国占比分别为42.6%和12.5%。2023年以来，液化石油气华东与华南区域间价差越来越不稳定，原有升贴水设置不利于广东以外区域内企业参与。为促进各区域内企业公平竞争，打通物流堵点，大商所取消山东、浙江、福建、广东等9省市地区液化石油气升贴水，参与交割的厂库数量和总交割量大幅提升。以山东地区为例，2023年液化石油气交割量达11477手，较2022年增加6591手；参与交割厂库为6家，较2022年增加4家。

以山东地区
为例

2023年 液化石油气

交割量 **11477** 手

+6591手

2022

2023

参与交割厂库 **6** 家，较2022年增加4家



数字仓储助力商品市场数智化升级

以数字仓单、数字仓库为核心的数字化交割系统，能够在统一规范管理的基础上，通过数字技术高效构建遍布全国全产业链的“价格网络”和期现货交收体系。2023年，大商所依托自身特色品种和仓单、仓库管理优势，建立数字仓单系统和数字化仓单登记中心，助力集中统一、规范有序、安全高效、共建共享的数字化大宗商品仓储流通体系建设。

数字仓单系统助力交割数字化提效。2023年10月30日，大商所数字仓单系统投入使用，大幅优化了仓单管理、交割申请、仓单转让等系统功能和业务流程，显著提升了仓单管理及交割服务效率。截至2023年末，127家会员、314家交割仓库使用数字仓单系统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办理，业务流转效率显著提升。此外，2023年大商所移动交割APP也实现了大幅优化，交割在线办理的效率提升50%以上，业务覆盖更全面、灵活度更高、更贴近交割实际情况，为期货交割插上了“智慧翅膀”。

大商所
数字仓单系统

2023年
10月30日
投入使用

127 家
会员

314 家
交割仓库

2023年
年末

使用数字仓单系统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办理
业务流转效率显著提升

仓单登记中心完善市场信息交互渠道。2022年12月9日，大商所大宗商品仓单登记中心正式上线。通过仓单资产标准化、现货信息集聚化和多方数据交互化，缓解了仓单确权难问题，提升了仓单信用水平，进而促进了大宗商品流通效率和期现货市场融通水平。上线以来，大宗商品仓单登记中心的标准仓单和非标仓单合计约5000

万吨，涉及16个品种。合作银行依托大宗商品登记中心开展4笔仓单质押融资业务，为实体企业发放贷款388万元。同时，大商所与大连市信用中心合作，高效接入大连地区仓单持有人及仓库信用评价信息，打通全国范围内的“双公示”及黑名单信息接入路径，促进各方信用信息共享。



2022年12月9日，大宗商品仓单登记中心上线

场内场外协同发展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现货是根，期货是干。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要求期现货市场从场内到场外、从线下到线上全面融合、深度互补，建成更加完整的大宗商品供应链贸易和管理服务体系，以此促进大宗商品的高效配置、高效流动、高效增值，夯实国家重要大宗商品资源配置能力。自2015年以来，大商所积极探索场内场外协同发展新路径，目前已逐步组建起以产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农产品、能源化工、钢铁原燃料三个品种圈，陆续推出了标准仓单交易、基差交易、期转现等多种业务模式。2023年，大商所场外成交量1469万吨，成交额274亿元。2018年至2023年

累计成交额1540亿元，期现业务成交量4241万吨，吸引产业交易商数量达342家，衍生品交易商86家。

期转现的协商交易方式贴近现货实际，是期货连接和服务现货贸易的重要渠道。针对以往期转现交易业务单一、流程复杂、缺少平台等问题，2023年9月，大商所正式启用期转现平台，将期转现由交割方式拓展为一种交易方式，既支持期货端平仓，也支持开仓，还支持期货和现货或者其他相关合约头寸之间的灵活转换。期转现交易方式更加多样、便捷，在实物交割、基差贸易等业务上的应用场景更加丰富，为打通期现市场对接堵点提供助益。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陆

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指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增强资源配置能力，提高对资金、信息、技术、人才、货物等要素配置的全球性影响力。”2023年，大商所统筹开放和安全，围绕提升重要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这个关键发力，着力提升境外交易者参与度，持续探索跨境合作新模式新路径，助力“中国价格”更广泛应用于全球贸易体系。

- 持续扩大市场对外开放水平
- 豆系期货期权对外开放成效显著
- 铁矿石期货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 深入探索对外合作新模式、新路径

持续扩大市场对外开放水平

积极丰富品种供给，高水平开放格局初步形成。

2018年5月，铁矿石期货成功引入境外交易者，成为国内首个对外开放的已上市品种。以此为起点，棕榈油期货、期权先后引入境外交易者，8个大豆系列期货、期权同步对外开放，大商所初步建成覆盖农产品、钢铁原燃料和化工三大板块的对外开放产品矩阵。2023年，大商所积极谋划液化石油气（LPG）等化工中间产品对外开放，完成保税大豆期货合约设计方案，设置乙二醇保税交割库，持续完善对外开放产品供给。

不断拓宽开放渠道，QFI业务持续深入推进。

2022年9月，大商所面向合格境外投资者（QFI）首批试点开放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棕榈油、铁矿石、聚乙烯期货和期权等14个产品。自QFI业务推出以来，获得了国际市场的积极反馈，成交、持仓规模稳步增长。2023年，QFI已在大商所开立近百个账户，QFI客户日均成交量和持仓量稳步增长。

加速传递中国价格声音，实现豆油价格走出去。

2023年，大商所与马来西亚衍生品交易所（BMD）签署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授权协议，迈出大商所价格“走出去”的重要步伐。同时，大商所加大境外客户投教培育力度。2023年，大商所赴巴西、新加坡、瑞士、英国和美国等5个国家，开展走访调研、组织推介会和会员单位业务拓展会、在国际会议演讲发言、设置展位等活动，多措并举推动“中国价格”走向世界。

持续完善基础制度，不断夯实高水平开放根基。

为更好服务国际化，大商所先后获准成为中国证监会“合格中央对手方”（QCCP）、香港证监会自动化交易服务（ATS）提供者、新加坡金融监管局认可市场运营商（RMO），并被纳入欧洲证券及市场管理局第三国交易所交易后透明度评估正面清单，为制度型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了坚实保障。

豆系期货期权对外开放成效显著

2022年12月，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期货和期权同时被列为境内特定品种，实现我国期货市场

首次全品种链条同步对外开放。同时，为顺应境外投资者业务需求，大商所同步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管理办法》《大连商品交易所黄大豆1号期货业务细则》《大连商品交易所黄大豆2号期货业务细则》《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期货业务细则》《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业务细则》等五部规则，为境外交易者参与提供了制度保障。

基于大豆产业链条长、价格波动大的特点，产业避险需求迫切，境外客户参与度提升快于其他对外开放品种。豆系期货与期权对外开放一年多来，已有来自英国、瑞士、新加坡等30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客户参与，其中包括主要国际粮商和大型产业客户。据国际期货业协会（FIA）数据，大商所豆粕期货已连续多年成为全球成交量最大的农产品期货。此外，境外投资者的深入参与，丰富了市场参与者结构，增加了市场深度，有效提高了买卖持仓规模匹配度和市场整体套期保值效率。

南美大豆贸易量占全球的三分之二，大商所豆系期货与期权对外开放前，南美产地销售大豆主要参考芝加哥期货交易所（CBOT）价格。豆系期货对外开放一年多来，约30%的南美农民通过观察大商所价格来考量需求增减、调整报价。大型国际粮商的境外子公司开始主动使用大商所期货管理南美大豆贸易风险。例如，在买入南美大豆时卖出大商所豆粕、豆油或黄大豆2号期货，锁定采购成本。2023年下半年，大商所英文网站豆系期货与期权相关页面的境外访客数较上半年增长了52%，来自南美地区的访客涨幅明显。

铁矿石期货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大商所铁矿石期货上市伊始便确立了异于国际铁矿石衍生品现金交割的实物交割方式，以人民币计价，充分发挥全球最大铁矿石现货市场优势，旨在形成能客观反映中国销区的、更具代表性的价格体系。

自2013年上市以来，大商所铁矿石期货平稳运行，市场质效和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十年来，大商所铁矿石期货交易规模长期稳定在全球第一位，平均是除我国以外的国际铁矿石衍生品市场规模的10余倍。据国际期货业协会（FIA）数据，铁矿石期货已经连续多年位列全球金属期货成交量前五，2023年位列全球第三。

专栏

大商所与BMD签署
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授权协议

2023年11月2日，在第17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上，大商所与马来西亚衍生品交易所（BMD）正式签署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授权协议。根据授权，BMD将以大商所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为基础，开发“马来西亚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合约”，计划于2024年上市。

此次合作是中国期货市场首次授权亚洲交易所将中国商品期货交割结算价用于新产品开发，同时也是马来西亚期货市场首次将境外商品期货价格用作现金交割结算价的计算基准，是两国期货市场在17年坚实合作基础上取得的重要成果，具有里程碑式意义。

深入探索对外合作新模式、新路径

2023年5月26日，大商所与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原料商品交易所（UZEX）签署谅解备忘录。根据备忘录，大商所与UZEX将在信息交流、员工培训和交流以及业务创新合作研究等多方面开展务实合作。备忘录的签署进一步打开了双方务实合作的大门，为交易所的快速发展注入强大正能量，为服务深化两国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助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作出自身贡献。



2023年5月26日，大商所与UZEX签署谅解备忘录

11月1日至3日，大商所联合马来西亚衍生品交易所（BMD）在大连举办“第17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暨农畜产业（衍生品）大会”。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是国内期货交易所主办的第一个产业服务国际性会议，如今已成为我国油脂油料及相关产业最具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交流平台。本届大会在完整保留油脂油料相关议题的基础上，增加了饲料养殖和玉米深加工产业相关议题。大会以“稳中求进开新局、合作共赢促发展”为主题，邀请来自国内外产业协会、实体企业和金融机构专家围绕多个热点话题发表演讲、深入交流。



2023年11月2日，大商所与BMD签署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授权协议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粮食安全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擘画了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框架。2015年以来，大商所首倡的“保险+期货”服务“三农”新模式不断丰富和完善，在保障农业种养主体基本收益、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 持续优化“保险+期货”服务模式
- “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保障收入
- 生物育种专项护航种业振兴行动
- 饲料养殖专项助力“菜篮子”稳产保供

持续优化“保险+期货”服务模式

2000年以来，大商所积极探索服务“三农”的路径和方法，立足东北大粮仓，先后通过“信息下乡”“千村万户市场服务工程”开展期货风险管理相关培训服务，使农民更多了解市场行情信息和风险管理的迫切性。同时，大商所还组织市场主体积极探索开展“公司+农户、期货+订单”等服务模式，使龙头企业与农业经营主体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形成长期、稳定、共赢的利益关系，为顺利推出“保险+期货”打下市场和实践基础。

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继续坚持市场定价原则，探索推进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与政府补贴脱钩的改革。2015年进一步提出“积极开展农产品价格保险试点”。同年8月，大商所支持保险公司和期货经营机构共同推出玉米“保险+期货”的价格险试点，有效对冲了玉米价格下跌风险，较好地保障了农民收益。自2016年起，“保险+期货”连续8年写入中央一号文件。

近年来，大商所积极落实中央文件要求，聚焦大豆、生猪、种子等重点保障品种，不断完善“保险+期货”项目流程和组织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业务模式。同时，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支持作用，与银行、信

贷、龙头企业等形成支农、惠农、强农的合力，共同提升保障能力和水平，实现了由交易所自发组织到中央政策文件明确支持，由试点增点扩面到模式优化完善的两个转变。2023年，大商所共在全国25个省区开展285个项目，保障玉米、大豆、生猪、鸡蛋、猪饲料等品种现货218.79万吨、种植面积172.14万亩，服务农户4.32万户次、规模化种养主体377家次。

“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保障收入

2023年，大商所以“保险+期货”模式为核心，创新推出“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项目，探索基于期货市场基础功能的“全链条式”服务“三农”新模式。“银期保”种收模式以期货市场为核心，主要解决农民生产经营中面临的两个难题，分别是春耕时贷款难和秋收时售粮难。此前，期货市场也曾探索过“保险+期货+订单+银行”模式，但实际中银行贷款与订单收购均是“保险+期货”独立并行开展，并未深度参与。与此前“保险+期货+订单+银行”模式不同，“银期保”种收模式依靠“期货价格”贯穿农民生产经营全流程，实现粮食订单、涉农贷款、收入保险、售后点价各环节有机衔接，在保障各方利益的基础上，形成农民收入完整保障的长效机制（详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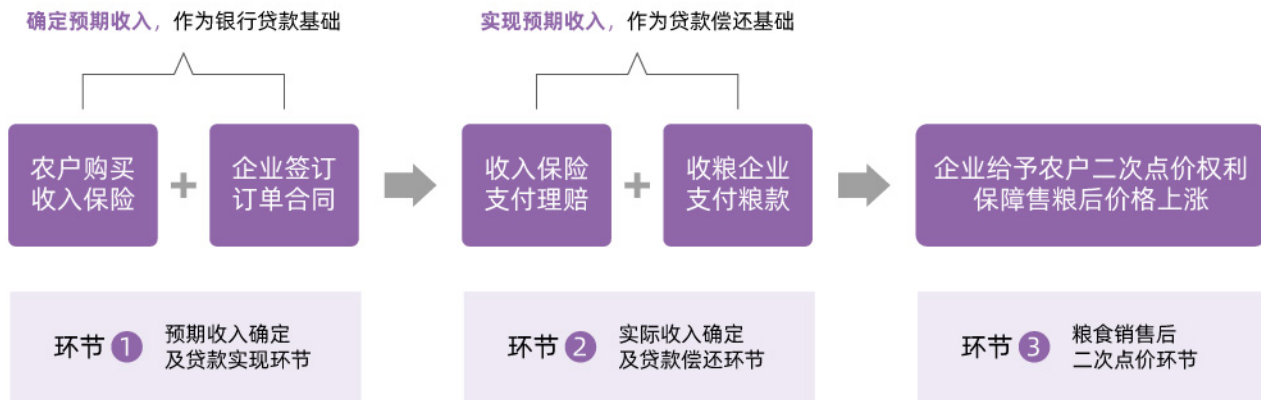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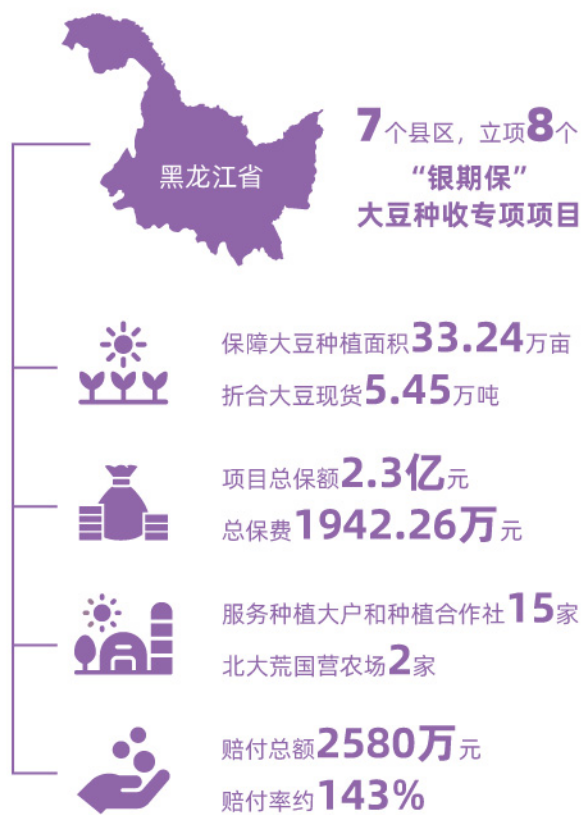


图3 “银期保”种收模式

2023年，大商所在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黑河市、鸡西市的7个县区立项了8个“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项目，保障大豆种植面积33.24万亩，折合大豆现货5.45万吨，服务种植大户和种植合作社15家、北大荒国营农场2家。项目总保额2.3亿元，总保费1942.26万元。全部项目共有4家银行参与，共计贷款6116.26万元，平均利率为4.63%（同期全国普惠性涉农贷款平均利率为5.50%），解决了农户春耕时融资问题。成功运行的7个项目涉及收粮企业6家，合计收购大豆3.86万吨，向农户支付粮款1.87亿元，覆盖投保面积的全部实际产粮。

目前，银期保项目已全部完毕，赔付总额2580万元，赔付率约143%。通过保险赔款、售粮粮款和点价收益，“银期保”种收模式达到了帮助农户实现预期收入的目标，同时略增收，各项目平均实际收入为715.08元/亩，较平均目标收入702.70元/亩增收12.38元/亩；平均大豆售价为5515.12元/吨，较2023年国储收购挂牌价5020元/吨增收495.12元/吨。



帮助农户实现预期收入的目标

专栏

黑龙江密山市“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项目

2023年，黑龙江省密山市北大荒855农场开展了“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项目，引入龙头企业和银行参与，为农户提供“从种地到卖粮”的全过程工具。该项目承保大豆面积5.13万亩，总保费359.39万元，提供风险保障3698.91万元，理赔金额达到100余万元，化解了因灾情给农户带来收益损失。同时，企业进行保底收购并提供二次点价机会，使得投保主体手中的大豆既能“卖得出”，更能“卖得好”。

生物育种专项护航种业振兴行动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2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强调“生物育种是大方向，要加快产业化步伐”，将生物育种（国产转基因玉米、大豆种植）作为提升粮食单产、保障粮食安全重点任务。2023年，大商所紧紧围绕农业强国战略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使命，配合农业农村部推出了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专项项目。

2023年全年，大商所共开展11个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覆盖138.89万亩，占试种总面积的35%。据统计，以上11个项目共实现理赔约3044万元，赔付率约为45%，为内蒙古、吉林、河北三区的3.6万余户试种农户提供托底收入保障，有效提升了农户参与转基因大豆、玉米试点积极性。2023年12月18日，农业农村部向大商所发来感谢信称，“大商所在试点工作中展现了使命担当，为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做出了重要贡献”。2024年，农业农村部将在全国8个省区开展新一轮生物育种示范种植推广工作，并希望大商所“保险+期货”收入保险继续支持该项工作。



2023年全年，大商所共开展**11个**
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



覆盖**138.89**万亩
占试种总面积的**35%**



共实现理赔约**3044**万元
赔付率约为**45%**



为内蒙古、吉林、河北三区
3.6万余户试种农户提供托底收入保障

**有效提升了农户参与
转基因大豆、玉米试点积极性**

专栏

河北衡水生物育种专项项目

2023年，新湖期货牵头国海良时期货、中融汇信期货联合人保财险河北省分公司在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落地实施生物育种专项项目。该项目承保玉米种植面积24.85万亩，涉及下辖13个乡镇的玉米种植户13752户，合作社、家庭农场、涉农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121个，提供了价值约2.98亿元的玉米收入保障，总保费924.44万元。

项目运行期间，受台风“杜苏芮”影响，承保地块绝产5268亩、减产1260亩。叠加玉米价格震荡下行影响，玉米种植主体损失惨重。据估计，该项目预计赔付780万元，不仅有力保障了玉米种植主体的收入，还提高了当地生物育种试种农户的复种信心，促进了国家生物育种产业化试点顺利推进。

饲料养殖专项助力“菜篮子”稳产保供

2023年，大商所围绕生猪、鸡蛋、猪饲料等品种开展了饲料养殖专项项目，重点保障生猪等重要大宗农产品的稳定供给。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大商所坚持“费率低者得”的立项原则，引导市场机构降低产品成本，达到提升补贴效率的目的。同时，大商所采取“产品标准化”的业务方案，对所有保险标的、运行周期、产品结构进行了严格规范，强调“保基本”的根本原则。此外，大商所还采取每周审批立项的方式，更好贴合养殖产业连续生产、养殖户随时投保的实际需求。

大商所全年在广西、广东、陕西、辽宁、河北等25个省区的175个县开展饲料养殖专项项目266个，保障生猪、鸡蛋、猪饲料139.44万吨，对应生猪存栏233.66万头、蛋鸡存栏450.55万羽，服务农户6293户次、养殖合作社和养殖企业226家次。项目总保额70.82亿元，总保费2.55亿元。目前，已有161个项目运行到期，赔付总额1.89亿元，赔付率约119%。以完成理赔的121个生猪项目为例，2023年9月中旬起，生猪现货价格下行，农户养殖亏损，同期项目赔付率约147%，为农户面临的现货损失提供了补偿。根据河南省生猪现货价格进行计算，项目可以帮助农户实现17.18元/吨的增收。

2023年全年，大商所在**25个**在省区的**175个**县区开展**266个**饲料养殖专项项目

保障生猪、鸡蛋、猪饲料**139.44**万吨



生猪存栏
233.66万头



服务农户
6293户次



蛋鸡存栏
450.55万羽



养殖合作社和养殖企业
226家次



项目总保额**70.82**亿元
总保费**2.55**亿元



161个项目运行到期
赔付总额**1.89**亿元 赔付率约**119%**

专栏

河南漯河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

2023年，大地期货联合太保财险河南分公司连续第3年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开展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为当地养殖户提供猪价保护，消除养殖户的后顾之忧。本次项目共承保育肥猪15581头，保险保障金额超过3121万元，总保费约167万元。保险到期时，生猪现货价格较入场时上涨近2.6元/公斤，结合保险理赔收益，参养殖户一头猪的收入增加了275元。

捌

加强自律监督管理 筑牢风险防范底线





加强市场监管，做好风险防控是维护期货市场秩序、有效发挥期货市场功能的重要保障。2023年，大商所聚焦市场监测监控、风险防范和违规稽查三条主线，实地调研市场需求，优化完善制度机制，强化监管科技支撑，着力提升自律监管工作的适应性和针对性。

- “全面风险管理”建制度、优流程
- “科技赋能”促转型、提质效
- “靶向发力”抓重点、破难点
- “长牙带刺”强落实、敢亮剑
- “稳妥审慎”严资金、保安全

“全面风险管理”建制度、优流程

为提高交易所风险管理的规范化水平，大商所于2020年提出了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工作目标和任务。2021年10月，大商所《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开始试行，着手编制市场、网络安全、舆情与法律以及基础设施四个条线的风险预案。2022年11月，大商所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详细需求正式提出，确立了风险管理智能化、信息化的思路。目前，大商所已基本建设起包括“制度管理、信息管理、任务管理、应急管理、风险详情”等模块的综合性风险管理系统。

大商所全面风险管理坚持“职责清晰、制度规范、运行有力、信息通畅”四项原则。在组织架构方面，明确全面风险管理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各职能部门以及风控办公室的职责。在管理执行上，全面梳理交易、交割、结算等不同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场景，并明确每个风险场景的主责部门和辅责部门，初步建立起以“风险场景—风险指标—处置措施”为范式的风险管理框架。

截至2023年末，大商所已建立风险场景253个，风险指标543个，以及高效顺畅的风险管理信息流转机制，全员皆可成为风险信息的发现者和报告者。



大商所风险管理信息系统

“科技赋能”促转型、提质效

2021年以来，大商所积极响应证监会科技监管建设号召，立足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全力推动监管工作由人力监管向智慧监管转变。历经3年努力，大商所最终建成新一代监查7.0系统。2023年7月新一代监查7.0系统上线，顺利完成新老系统替换。新一代监查7.0系统更智能、更便捷、更高效，让科技充分拥抱监管。

相比旧有系统，新一代监查7.0系统的最大不同在于最新科技与监查业务的有机结合，为大商所实现业务处理更高效、信息汇聚更便捷、风控决策更精准、评估处置更科学、微观结构更清晰、市场监管更严密的高质量市场监管奠定了坚实基础。具体包括：多源数据融合贯通，分别构建静态与动态实体数据；画像系统实现分层精准监管，提高市场风险监控质效；智能运算拓展业务边界，将人工智能技术成功应用于关联账户和客户画像系统；科技助力监查业务全流程再造，将科技化、智能化基因注入业务流转的各个环节。

“靶向发力”抓重点、破难点

大商所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坚守一线监管职责，不断丰富监管手段、充实监管内涵、提高监管水平，确保市场运行平稳有序。

全面落实穿透式监管各项要求。2013年和2018年，中国证监会先后两次发文规范客户终端信息采集对象和方式，为穿透式监管奠定基础。近年来，大商所积极推进客户终端信息整合和数据应用建设，目前已经实现数据融合与智能分析为一体的客户终端分析功能。自2021年起，大商所定期开展数据质量评估工作，以解决客户终端信息不完整和不准确问题。2023年，大商所正式将穿透式监管信息采集规范性纳入会员检查范畴，推动客户终端信息数据质量提升工作常态化。2023年末，大商所客户终端关键信息采集错误率较2021年初下降了95%。

不断加强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管理。2023年，针对实控关系账户管理领域长期存在的难点痛点问题，大商所实地调研了具有代表性的客户、会员、软件商及兄弟交易所等13家单位，并在此基础上完成《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管理工作指引》的修改，明确了更加符合实际的实控关系账户认定标准和管控措施，规范了与之相应的工作机制和流程。一年来，大商所累计对411组3030名客户发送1072份市场监查询问函，督促其报备、减仓。同时，大商所首次对1组拒不报备实际控制关系的机构客户进行强制认定并采取纪律处分。

持续优化套期保值交易行为管理。套期保值业务面向企业客户开放，实行资格认定和额度管理，可以享受较低的交易成本和较高的交易效率。2023年，大商所立足实体产业，持续提升套期保值服务质量，增强套期保值管理力度。一年来，大商所尽量简化套期保值办事流程——期货、期权同步获批套期保值资格，以及通过持仓转换业务将投机持仓转换为套期保值持仓。大商所还不断加强套期保值日常监管——针对热点品种套期保值交易情况进行分析排查，面向违反套期保值规定的客户及时采取取消资格或额度等自律管理措施。2023年，大商所共对13名客户的套期保值交易进行问询，对20家产业企业开展套保专项检查，对2名客户发送警示函，取消1名客户套期保值资格，对未更新一般月份套保额度申请材料的416人次取消套保额度。



一年来，大商所累计对
411组3030名客户
发送**1072份**市场监查询问函



首次对**1组**拒不报备
实际控制关系的机构客户
进行强制认定并采取纪律处分



共对**13名**客户的
套期保值交易进行问询



对**20家**产业企业
开展套保专项检查



对**2名**客户发送警示函



取消**1名**客户套期保值资格



对未更新一般月份
套保额度申请材料的
416人次取消套保额度

“长牙带刺”强落实、敢亮剑

违规稽查是交易所履行一线监管职责的重要手段。2023年，大商所扎实做好市场实时监测监控，强化异常交易行为监管，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市场“三公”秩序。

市场实时监测监控实现违规行为“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2023年，大商所累计发现并移交违规交易线索123条，识别疑似存在实际控制关系的客户共329组1826名。通过市场实时监测监控，大商所有力地维护了市场“三公”秩序，保障了交易者合法权益。同时，大商所针对产业、高频、机构、境外、做市商和风险管理公司等重点群体客户，分别构建了监测监控框架。此

外，大商所还不断推进覆盖场内场外、境内境外的跨市场、跨领域风险联动监测和交易行为监管。

异常交易行为管理遏制潜在违规行为于萌芽状态。

异常交易行为是指容易对市场正常交易秩序产生扰动的行为，包括自成交、频繁报撤单、大额报撤单等。在异常交易行为未对市场产生实际不良影响前，不宜将其作为违规行为处理。对于异常交易行为，交易所通常采取电话提示、列入重点监管名单或限制开仓等监管措施。2023年，大商所累计处理异常交易达标行为572起，对22名达标的客户及实际控制账户组采取了限制开仓的监管措施（详见图4）。此外，大商所还进一步优化异常交易行为认定标准——取消套期保值客户投机属性订单的异常交易行为豁免，完善自成交次数的计算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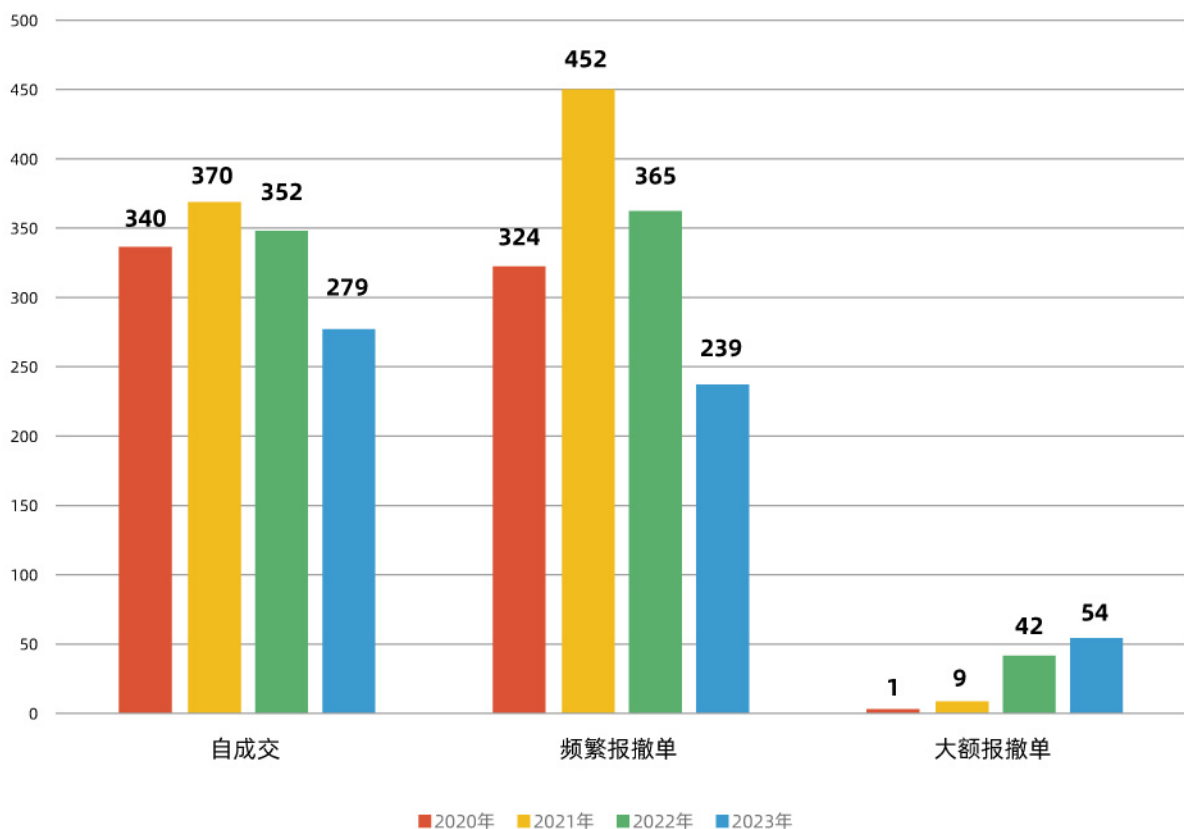


图4 大商所异常交易行为达标次数

违规行为查处依法从严打击各类违规行为。2023年，大商所累计排查违规交易线索128起，正式立案调查50起，组织召开违规案件审理工作会议7次，完成48起案件审理，并对62名当事人实施纪律处分措施。针对对外依存度高、涉及国计民生和产业发展的重大品种，大商所进一步强化市场监测和违规排查力度，全年累计对106个涉嫌超限持仓、超限交易账户组的实控关系进行深度摸排，对重点客户进行现场监管谈话36次。针对大案要案，大商所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总对总”线索移送要求，及时移送案件线索。2023年以来，大商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重大违法线索1起，并配合行政监管机构完成前期报送2起重大违法案件的协查工作。

专栏

大商所查处约定交易影响价格行为

2023年1月和2月，上海某公司为避免其铁矿石交割月合约多头头寸过早被滚动交割配对，利用铁矿石品种整数倍持仓才能参与交割配对的规则，与其贸易伙伴厦门某公司通过盘面约定交易的方式进行移仓，将其持仓拆成非整数倍，待临近摘牌再通过约定交易将持仓转回。以上交易行为对交割月合约价格造成一定影响，且扰乱了交割管理秩序，大商所对相关当事人采取警告纪律处分。

“稳妥审慎”严资金、保安全

2023年，大商所进一步完善结算制度，不断加强结算资金监控和管理，为市场稳定运行提供了重要保障。

保障结算运维安全平稳运行。2023年，大商所持续完善出入金系统、结算系统、会服系统异常情况的应急处置，避免风险外溢，保障场内、场外、仿真三套系统结算业务安全平稳运行。

做好资金风控及预研预判。2023年，大商所加强会员资金监管，强化资金风险管理，完成资金测算和压力测试1000余次，累计追保60余亿元。大商所还不断加强与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的常态化协作，有效监控长假和品种价格大幅波动期间的资金风险，确保全年市场平稳运行。

玖

维护市场公平公正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大商所始终坚持人民立场，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将投资者保护融入每项监管政策制定、具体业务实施、工作流程和环节，为期货市场各参与主体提供一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环境，坚决保护参与期货交易的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 提升投资者服务水平
- 加强投资者教育力度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贯彻投保“一把手”工程要求及“大投保”理念。大商所根据中国证监会构建互促共进、齐抓共管的“大投保”理念，成立投资者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从总体要求、工作任务、职能分工等角度进一步明确了投资者保护工作机制。领导小组由大商所党委书记担任组长，相关部门主动参与、积极介入，切实加强了大商所投保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了沟通协调机制，提高了各业务、各产品、各环节投资者保护工作的整体性和协同性。

严格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避免交易者遭受不当风险。大商所严格落实《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主动开展自律管理。2023年，大商所苯乙烯、乙二醇期权品种上市时，明确提出品种适用《大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并要求开户机构和交易者落实好适当性要求。大商所全年未发生因适当性引发的投资者权益受损而得不到及时有效解决的情况，或对违反行为未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的情况。

堵塞“撞门抢单”交易漏洞，维护市场“三公”原则。2023年，大商所除不断完善自律监管规则制度，坚持“零容忍”标准加大违规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外，还对开设夜盘交易的品种在日盘第一小节前增加一次集合竞价，从根本上消除“撞门抢单”交易的获利空间。一年来，大商所累计处理异常交易行为572起，排查违规交易线索128起，正式立案调查50起。

提升投资者服务水平

呼叫中心建设提质增效，听难事、办实事、解民忧。大商所通过上线呼叫中心系统，实现市场主体通过拨打400电话一号通达全部业务的服务效果。2023年，大商所进一步升级呼叫中心服务，对来电全流程跟踪，保障所有来电均能及时得到明确回复。大商所全年累计接听电话12011个，呼叫中心已成为高效倾听中小投资者声音、评估改善工作和回应市场关切的重要渠道。

“两微一端”持续发力，畅通投资者互动渠道。2023年，大商所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东方财富开设新媒体账号与交易者交流互动，回复交易者问题，确保信

专栏

完善夜盘交易机制 规制“撞门抢单”行为

近年来，市场上出现“撞门抢单”新型程序化交易行为。在夜盘结束后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一定的隔夜行情波动时，个别交易者利用技术优势抢先与夜盘不利方向上的遗留订单成交，并迅速反向平仓获利，使部分其他投资者在面临不利行情时无法及时撤单而遭受损失。

2023年，大商所经过深入研究及广泛调研，提出了增加日盘集合竞价的交易机制优化方案。根据新方案，交易者可以在日盘集合竞价的申报阶段，对夜盘交易阶段未成交的订单进行撤单，抢先报入的订单也无法定向与处于不利价位的未撤销订单成交，从根本上消除“撞门抢单”交易的获利空间。

息快速、准确传达给交易者。同时，大商所还持续通过“新闻发布”栏目、以“答记者问”形式回应解答交易者、产业企业、会员单位等市场主体的意见建议和问题，全年共发布8期。

协助推广中国投资者网，提供信息内容和相关支持。中国投资者网站是中国证监会管理的公益网络服务平台，为投资者提供知识普及、权益维护、互动交流等信息和在线服务。2023年，大商所累计向中国投资者网投稿30余件，包括原创图文、视频、教学案例等；同时，联合开展投教作品征集活动，并在中国投资者网公众号开展优秀作品展播。

加强投资者教育力度

开展投资者教育专项活动。2023年，大商所积极落实证监会投保专项活动，开展“3·15”“5·15”“世界投资者周”3场专项活动，支持会员、协会开展投保主题活动10场，覆盖1.5万余人次。同时，大商所不断丰富投教作品，制作“大衍热知识”“期货‘识’堂”“衍说交易日志”等短、平、趣作品，累计发布图文、视频、漫画等投教作品200余件。此外，大商所还持续扩大投教品牌影响力，联合中国期货业协会、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举办“大衍和TA的投教朋友们”——2023年大商所投教作品评选活动。

动，创立中小投资者投教专属品牌“DCE·中小同行”，开发面向中小投资者的“投资密室”“破非行动”等投教产品近60件。

创新投资者教育基地合作模式。大商所互联网投教基地“期货学苑”网站运行稳健，访问量大幅提升，制作原创投教产品近200件。首创投教基地深度合作新模式，启动实体投教基地合作规划，“中信建投期货共建基地”试点项目落地，打造异地实体投教专区，实现互联网基地向实体延伸。依托共建基地，大商所开发投教作品7件、联合开展线上线下活动6场。



大商所异地实体投教专区

推动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大商所聚焦各阶段学生群体的不同特点及需求，定制丰富多彩的投教产品、线下活动及长期项目。2023年，大商所推出“金融奇妙之旅”系列动画，加强对中小學生金融知识的启蒙教育，引导学生树立金融安全防范意识，帮助塑造正确的金钱观、消费观和价值观。同时，大商所联合中信建投期货面向中小學生举办财商课堂，联合中国期货业协会走进湖南科技大学开展金融知识普及讲座，提升學生学习理财知识的兴趣。

拾

提升行业服务能力 促进行业稳健发展



期货公司等经营机构和从业人员队伍是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力量。大商所始终以共建行业生态为己任，在加强期货公司会员服务、推进行业人才培养等方面贡献自身力量。

- 加强期货公司会员服务
- 持续推进期货人才培养

加强期货公司会员服务

支持期货公司会员开展市场培育, 促进良性发展。2023年, 大商所支持140家期货公司会员开展市场活动共1470场, 累计培育16.37万人次, 累计支持金额近2600万元, 支持期货公司会员范围较2022年有较大提

升, 同比增加40家、增幅40%。同时, 大商所还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支持新疆地区期货公司会员发展, 为当地期货公司、分公司及营业部提供270万元手续费减收额度。



140家期货公司



累计培育16.37万人次



开展市场活动共1470场



累计金额近2600万元

支持期货公司会员范围

2022



2023



为新疆地区期货公司、分公司及营业部提供270万元手续费减收额度

加强市场活动引导, 提升期货公司会员活动审批效率。2023年, 大商所全面实施市场培育活动备案制管理, 事前管理模式由审批制简化升级为备案制, 有效提升期货公司会员举办活动的灵活性和活动审批效率。同时, 大商所还实行“季月周”活动安排, 根据品种对应的产业特点和

产业大会举办惯例, 做到了“每季有主题、每月有活动、每周有声音”。“季月周”实施后, 活动安排规划性显著增强, 当季引导品种活动的举办比例大幅提升, 改变了原有的全年活动均以农产品为主的格局, 全年举办“季月周”主题活动705场, 占全部市场活动比例近50%。



开展主题活动705场
占全部市场活动比例近50%

聚焦期货公司会员实际需求, 提升服务体验。2023年, 大商所上线会服7.0系统, 运行效率明显提升, 打包结算文件的生成时间同原有系统相比提升3倍左右。会服7.0系统新增工作台、知识库和交易所通讯录3个模块, 便于会员查询常见问题、及时联系交易所业务人员, 使用体验更智能。会服7.0系统还能根据会员的使用习惯推荐常

用的功能点, 方便会员进行业务操作。同时, 大商所上线了信息1.0会员活动管理系统, 实现市场活动线上申报、线上审核。会员活动管理系统可实时跟踪审核流程, 提升业务办理效率。此外, 大商所还认真倾听期货公司会员诉求, 定期收集意见建议, 全年收集241条, 并逐一推进跟踪、落实和反馈。

持续推进期货人才培养

助力期货行业高质量人才队伍建设，推动期货公司更好服务产业客户。2023年，大商所依托“期货学院”面向2000余名期货公司从业人员和产业企业代表举办全国培训；联合地方证监局、期货业协会和各地期货学院分院开展26场培训及调研活动，覆盖从业人员800余人

次；全年围绕汝乐组合保证金、期转现等业务、品种规则修改、市场服务及技术建设等开展14期“业务荟”、7场线上政策宣讲会 and 10余场线下政策解读会，实现期货公司全覆盖，确保期货公司全面掌握最新政策。



大商所举办期货学院全国培训

推动期货行业后备人才前置培养，前瞻性举措助力期货行业发展。2017年起，大商所率先开展高校期货人才培育项目，先后与87所高校合作开展了341个项目，培训总人数超过2.6万人，总支持费用超过5000万元。2023年，高校期货人才培育项目全面优化升级，推出“百校万才”工程特色品牌，全年完成44个教学项目申报审

核和立项、50个教学和研究项目结项验收工作，共培育高校学生3848人。同时，大商所还举办了“young”帆期海——大商所首届大学生衍生品实践大赛，联合部分项目开展了夏令营、产业调研等实践活动，为高校学子提供了深入产业、触摸期货和衍生品深植实体经济的实践机会。



大商所举办首届大学生衍生品实践大赛

推进数字化转型 科技赋能业务创新

拾壹

06.38



2020年以来，大商所将“技术驱动”作为三大工作主线之一，提出了“技术安全是生命线、技术进步是核心竞争力”的发展理念，确立了数字大商所建设的战略目标。2023年，大商所进一步加强信息技术项目的年度规划、统筹和质量管控，持续优化信息技术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核心系统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化支撑引领业务创新发展作用凸显。

- 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
- 核心系统数字化提效取得新进展
- 共同建设期货行业科技新生态
-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和服务质效

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

2023年3月，大商所历经四年建设的首个自建的高能效数据中心——金普同城数据中心顺利启用，并通过基础设施运维体系(Uptime M&O)认证。完成“大商所云战略”规划布局、方案设计，加快推进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向云原生演进。



2023年3月30日，大商所金普同城数据中心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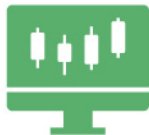
核心系统数字化提效取得新进展

继2020年上线交易系统7.0之后，大商所于2023年6月上线运行清算7.0系统，闭市及结算性能提升10倍，标志着以交易、结算为代表的核心业务系统全面迈向“7时代”，有力支撑更大市场容量及创新业务发展。基于监查7.0上线了流程电子化、关联组画像、境外IP预警等功能，科技监管效能不断增强。会服7.0系统全面投入使用，有效提升会员服务水平。

2023年10月，数字仓单一期系统平稳上线，解决上百个市场反馈的电子仓单系统问题，多方面提升仓单管理和交割办理效率，为会员单位、交割仓库等提供更加稳定、高效和便捷的数字化平台和服务。场内外头寸转换（PTM）二期项目平稳上线并于9月1日推出PTM业务，从服务产业客户和场内外融合双向发力，打造行业内业务支持最全面的场外平台。指数2.0系统正式上线，实现期货、现货指数一体化管理。

共同建设期货行业科技新生态

大商所积极发挥行业测试中心作用，支持行业发展创新，助力科技监管政策落地实施。2020年4月，大商所在此前测试中心的基础上成立了行业首家测试公司——飞泰测试技术有限公司。2023年，围绕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上期所新一代交易系统建设、北交所现券交易业务等行业重点创新成果，全年保障19项业务163个版本上线，向行业预警严重缺陷133个。为助力行业客户端实现穿透式监管达标，完成601款客户端验证，出具1056份报告，提升行业核心系统研发质量。大商所金融客户端测评实验室正式对行业53款APP开展安全检测服务，占比全市场总量70%，完成12款认证。



全年保障 **19** 项业务 **163** 个版本上线
向行业预警严重缺陷 **133** 个



完成 **601** 款客户端验证
出具 **1056** 份报告



对行业 **53** 款APP开展安全检测服务
占比全市场总量 **70%**，完成 **12** 款认证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和服务质效

2023年，大商所进一步深化数据治理，基本构建形成包括《数据管理制度》、各类数据管理办法、各类数据管理与使用规范的“1+N+n”的数据制度体系。在统筹梳理数据资产、制定数据汇聚方案，夯实数据治理和数据应用基础上，大商所组建培养数据分析师团队，丰富数据应用场景，推进标签中心、画像中心、数据沙箱等多层次数据应用功能建设，持续提升期现联动分析与监管水平。

附录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领导调研足迹



2月7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走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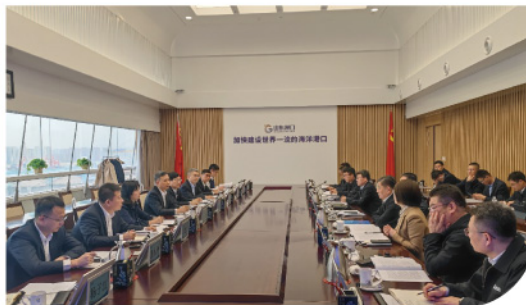
3月15日至16日



山东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一行赴山东省港口集团走访调研。



3月21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酆强在北京参加相关部委工作会议。



4月24日至25日



太原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率队赴山西，先后调研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山西凯嘉能源集团和山西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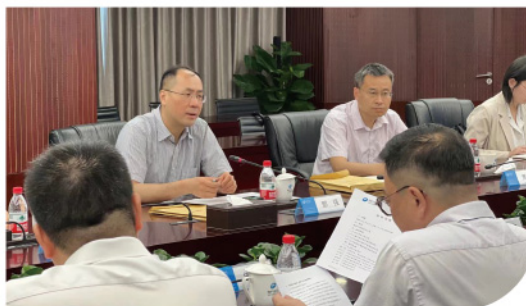
6月5日至7日



杭州、上海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酆强在杭州和上海开展实控账户管理专题调研。





6月8日至9日



北京、天津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在北京和天津先后调研中粮肉食、河钢国际、一德期货以及新天钢。



6月26日



天津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在天津与天津证监局、天津期货业协会和在津会员单位进行座谈交流。



6月28日



黄骅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一行调研黄骅港煤炭港区，期间与黄骅市政府、河北渤海投资集团、国能黄骅港务公司等单位围绕期货市场助力黄骅港转型升级和资源整合、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等话题进行交流探讨。



7月3日至4日



哈尔滨



大商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严绍明带队赴哈尔滨，调研走访北大荒集团，并与中国大豆产业协会及相关产业客户会员单位就完善交割基础制度、推进交割管理优化开展座谈交流。



7月4日至6日



武汉、监利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伟军在湖北调研淡水鱼、小龙虾批发市场。





7月5日至6日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先后在北京参加《期货对钢铁行业运行状态评估研究》课题研讨会，并赴上海调研上海钢联铁矿石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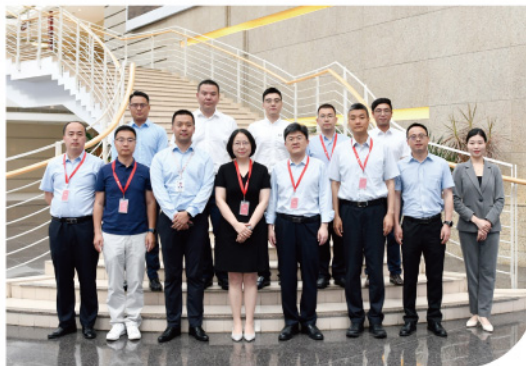
7月5日至8日



深圳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于力在深圳调研华为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海航期货和金瑞期货。



7月6日至7日



厦门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厦门开展实地调研，并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重点产业客户就服务产业企业和期现融合工作开展座谈交流。



7月13日至15日




深圳、广州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在深圳和广州调研当地生猪企业、做市商及期货公司。




 **7月14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伟军在北京调研中国气象局、中国气象服务协会。

 **7月20日**  安康

 大商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严绍明陪同证监会党委委员、副主席方星海赴陕西省安康市调研，实地走访当地生猪养殖龙头企业阳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参加方星海副主席组织召开的生猪“保险+期货”座谈会。


 **8月14日至15日**

 长春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在长春调研肉牛市场。



 **9月13日**  上海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于力在上海调研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中国太保寿险。

 **10月16日**  福州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应邀出席“2023年金融资本服务实体经济福建创新发展大会”并作主旨发言，会上大商所和福建省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11月20日**

 大连


 大商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严绍明会见来访的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原料商品交易所 (UZEX) 管理委员会第一副主席卡莫罗夫一行, 双方就未来通过深化合作, 更好服务两国经贸和投资领域发展, 打造国际关系新典范等开展深入交流。



 **11月27日**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在北京拜访中国水产和流通协会。

 **12月9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在北京出席“大商所—北大光华”石化产业高级经理人发展课程 (EDP) 培训班学员座谈会, 介绍了大商所服务石化产业发展相关情况, 听取了市场人士意见建议。

2023市场记忆

- 1月12日,大商所发布公告,明确新上市合约在成交首日出现单边市和出现连续三个同方向单边市情况下的处理措施。
- 3月7日,大商所发布通知,在“2023年农民收入保障计划”中创新推出以期货市场为核心的“银期保大豆种收专项项目”。
- 4月7日,由大商所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共同主办的2023中国化工产业(衍生品)大会在杭州成功举办。
- 4月15日,大商所饲料养殖产业企业高级经理人培训课程在北大光华管理学院开班。
- 4月26日,大商所发布公告,自2023年5月26日交易时(即5月25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开设夜盘交易的品种将在日盘第一小节前增加一次集合竞价。
- 4月,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与杭州热联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交收”的期货交割方式完成100手(1万吨)铁矿石期货交割品的交收,标志着铁矿石期货首单协议交收顺利完成。
- 5月15日,乙二醇期权和苯乙烯期权在大商所挂牌上市。
- 5月26日,大商所与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原料商品交易所(UZEX)在连签署谅解备忘录。
- 7月7日,大商所发布通知,自2023年7月17日交易时(即7月14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豆粕期权交易指令每次最大下单数量调整为1000手,玉米期权交易指令每次最大下单数量调整为2000手。
- 7月21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玉米交割质量标准进行修改,将标准品容重从 $\geq 675\text{g/L}$ 提高到 $\geq 685\text{g/L}$,删除生霉粒指标,增加毒变粒指标,并将交割质量标准引用的国标由《GB 1353-2009玉米》更新为《GB 1353-2018玉米》。
- 7月31日,广东国寿财险与中泰期货、天韧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作研发,基于“中央气象台-大商所温度指数”的水产养殖温度指数保险产品在广州正式发布。
- 8月24日,大商所发布公告,明确期转现是一种交易方式,并在实施细则中完善期转现的定义、申请条件、办理时间、审批、监管等一般性规定。
- 8月25日,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和沧州中铁装备制造材料有限公司通过期转现的方式顺利完成了2万吨“五矿标准粉”交割。
- 8月30日,南京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龙翔一行到大商所调研。

- 8月,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分别完成聚氯乙烯标准仓单业务注册,实现了大商所聚氯乙烯期货集团库业务“零突破”。
- 8月,挂钩大商所“瘦肉型白条猪肉出厂价格指数”中的广东省指数的全国首单“瘦肉型白条猪肉出厂价格指数”保险项目落地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
- 9月6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作为保证金资产的处置条件、处置资产选择标准、处置方式和流程等做出规定。
- 9月4日,大商所全面优化期转现交易并上线期转现平台。
- 10月30日,大商所数字仓单系统于当日日盘起正式投入使用。
- 11月1-3日,由大商所和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联合主办、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特别支持的“第17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暨农畜产业(衍生品)大会”在大连成功举办。期间,大商所与BMD签署了豆油期货交割结算价授权协议。
- 11月17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将13个已上市品种期权合约的最后交易日延后至“标的期货合约交割月份前一个月的第12个交易日”。
- 12月17日,挂钩大商所温度指数的招商天气指数系列衍生品发布,该系列指数包括我国首个寒潮指数衍生品、首个以降水指数为标的的衍生品和首个面向售电企业的天气衍生品。
- 2023年,大商所玉米期货成为行业内首个实现合约连续活跃的百万级持仓品种,新增生猪和鸡蛋期货两个品种实现主力合约逐月轮换。
- 2023年,大商所在生猪品种上增设4家交割库,将交割区域进一步扩大到吉林、陕西、广西等主要产区;持续优化交割布局、支持国产煤发展,焦煤期货新增4家交割厂库、1家交割仓库,全部分布在山西、河北主产区,新交割库完成6万吨焦煤实物交割。
- 2023年,大商所积极响应国家减税降费号召,通过套期保值手续费减收,以及实施交割、期转现、标准仓单转让货款收付和标准仓单作为保证金等四项业务手续费免收措施,累计减免产业客户手续费超3亿元;同时,通过套期保值差异化保证金管理,每日为实体企业减少约21亿元的保证金占用成本;在生猪、铁矿石品种上稳步扩大降低厂库担保品成本试点范围,节约担保品成本约3.2亿元。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2023





🏠 中国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 邮编：116023

☎ (86) 400 861 8888 📠 (86) 411-8480 8588

www.dce.com.cn



大商所微信公众号